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操作方案

——控制科学与工程、仪器科学与技术

从本学期开始,研究生学位论文送审前需进行论文重复率检测(以下简称"查重"),"控制科学与工程"和"仪器科学与技术"学科具体操作方案如下:

(一)操作流程

- (1)学生提交论文评审申请:学生完成学位论文并经过导师同意后,提交论文评审申请,录入相关信息,指定答辩秘书,上传盲审格式论文评审稿。
- (2)学位秘书查重:学位秘书下载论文,登录 CNKI 学术不端监测系统进行查重,将重复率导入学位系统,此时学生及导师都会看到监测结果。
- (3)学生打印《通讯评议审核表》:上面有重复率监测结果,请导师、学科、学院审核,确认是否同意送审并签字、盖章,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送审阶段。

(二) 查重时间节点及结果处理

查重结果"文本复制检测报告单"中去除本人文字复制比不高于 10% (含 10%) 者为通过,经院系审核通过后,研究生方可进入论文送审阶段。

1、博士研究生

- (1) 查重前提是必须先进行预答辩并通过学院审核, 查重工作应在送交盲审前完成。预答辩基本合格者, 送审时须向研究生院提交修改报告。
- (2)论文查重通过后,送交盲审时需提交如下材料至研究生院学位办:签字、盖章的《通讯评议审核表》1份;盲审格式论文2本;通讯评议意见书2份;评审费800元。答辩秘书在信息系统中将论文派送给评阅专家。
- (3)原则上有三次查重机会,第一次查重不通过者,须认真修改论文并经过导师同意后,方可进行第二次查重,对于第二次查重仍不通过者,至少要推迟

- 一个月才能进行第三次查重。
 - 2、硕士研究生(包括学术型硕士和专业学位硕士)
- (1)硕士研究生的查重工作应在分配盲审号之前完成,只有通过重复率监测和学院审核后,系统才会自动分配盲审号。签字、盖章的《通讯评议审核表》 务必自己保存好,最后交答辩材料时要交给学位秘书。
- (2)抽中或强制盲审者,一周内需提交如下材料至研究生院学位办:盲审格式论文1本;《上海市学位论文"双盲"检查简况表》2份(其中一份本人、导师签字,学院盖章;另一份不需签字盖章)。答辩秘书在信息系统中将论文派送给评阅专家。
- (3)不论是否抽中盲审,论文在明审派送前都须认真修改,并经过导师的同意认可,否则不予明审派送。
- (4)原则上有三次查重机会,第一次查重不通过者,须认真修改论文并经过导师同意后,方可进行第二次查重,对于第二次查重仍不通过者,至少要推迟一个月才能进行第三次查重。

本操作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工程学科第二学部自动化系、仪器系分委会 2013 年 11 月 13 日

补充说明:硕士生第一次查重结果将于每周一、三、五公布,请尽量提前上传。